

(五十一)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政府應重視生活性家事服務業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8040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944)

黃委員就政府應重視生活性家事服務業發展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隨著人口老化趨勢及社會經濟發展家庭結構改變，老人與幼兒照顧問題及家務工作成為家庭照顧負擔及壓力，國內因應家事照料需求，業已發展家事服務業，相關民間單位團體（例如彭婉如基金會、伊甸基金會等）已培訓家庭幫傭人力。政府為提升居家服務從業人員－照顧服務員服務品質並促進就業，內政部與行政院衛生署業於民國 92 年會銜公告「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結合民間單位及行政院勞委會職業訓練體系加強培訓；培訓內容包含核心課程 50 小時、實習課程 40 小時，合計 90 小時；目前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者計 7 萬 4,349 人，實際從事居家服務工作者計 6,729 人，於老人福利機構擔任照顧服務工作者計 7,327 人，合計 1 萬 4,056 人。又政府以發展國內照顧服務資源及體系為主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行政院衛生署並已擬定「長期照護服務法」草案，送貴院審議中；該署並將持續積極發展建構長期照顧服務體系。
- 二、鑑於國內家事服務需求日益增加，為協助在職者或婦女解決家事服務需求，創造家事服務工作機會，行政院勞委會自 100 年起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家事好幫手專案試辦計畫」；計畫主要內容係由提案單位（民間團體）研提促進婦女於社區就業創造家事服務工作機會之經濟型計畫，該會補助其「業務拓展員」與「客服管理員」，以協助執行單位強化業務行銷能力。近 2 年來，補助 407 人從事家事服務工作，計開發 1 萬 6,000 餘小時家事服務工作機會。
- 三、另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所屬職訓中心依據國家產業發展重點、區域產業特性、勞動市場人力需求，辦理多元就業導向職前訓練課程，其中亦針對家事服務需求，辦理「家事服務人員培訓班、家事管理及生活照顧人員訓練班、家事管理及清潔人員訓練班、家事管理達人培訓班、作月子家事管理員班」等，以促進失業者再就業，並協助提供產業所需人力。

(五十二)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壹傳媒交易案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8038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928)

黃委員就壹傳媒交易案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避免產業與銀行或金融控股公司密切連結，致市場上經濟力量過度集中，造成銀行或金融控股公司承受產業經營波動風險而影響其健全經營，「銀行法」或「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範係秉持產金分離原則。依據目前媒體所披露之壹傳媒交易架構，整體交易內容並未偏離前揭產金分離原則。